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行或本行控股子公司与本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而关联方的业务需求取决于其自身经营发展情况，因此，本关联交易预计存在不确定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本行或本行控股子公司与本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指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授信类、非授信类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本行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夏华先生、王丹女士、刘炳恒先生、姬宏俊先生、王世豪先生、李小建先生对其所关联的子议案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不构成对关联方客户的授信或交易承诺，实际交易发生时，以本行有权审批机构出具的书面批复为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外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3 年度本行对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类别分为授信类和非授信类，具体业务类型及预计额度情况如下：

1. 企业法人类关联交易

（1）授信类关联交易

表 1：一般关联企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授信金额	2023 年度 预计授信额度
1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00,000
2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2,810	430,000
3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80,000
4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006	55,000
5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50,000
6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¹	103,999	200,000
7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08,250	200,000
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12,890	300,000
9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93,548	330,000
10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9,900	300,000
11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49,900	300,000
12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140,000

注：授信类业务是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及本行授信相关管理规定的业务类型，下同。

授信类业务可根据交易种类不同而滚动发生，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预计额度，下同。

表 2：金融同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授信金额	2023 年度 预计授信额度
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30,000

¹ 为避免数据重复计算，该处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相关数据不包括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所涉及的数据。

序号	关联法人	截至 2022年11月30日 授信金额	2023年度 预计授信额度
2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	50,000
3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000	200,000
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0,000
5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
7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500,000
8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9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60,000
10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0,000
11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2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13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4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60,000

(2)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2023 年度，本行预计为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核定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等具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市场类交易；为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各核定单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等具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金融市场类交易，以上业务均可滚动发生。为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各核定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资产买卖业务；为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各核定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信托保管、监管等服务类业务。

2. 自然人类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交易均为授信类关联交易，2023 年度本行对关联自然人授信实施总额管控，预计对关联自然人授信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情况²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2022 年度 预计 授信额度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授信金额	业务类型
1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70,000	302,810	贷款业务、票据业务、投资业务
2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80,000	/	/
3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0,000	27,006	贷款业务、票据业务
4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50,000	212,249	贷款业务、投资业务
5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20,000	112,890	贷款业务、投资业务
6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30,000	293,548	贷款业务
7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00,000	249,900	贷款业务
8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0,000	/	/
9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50,000	1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50,000	/	/
11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2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3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4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² 由于 2022 年会计年度尚未结束，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执行情况将在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中进行审议和披露。

序号	关联方	2022年度 预计 授信额度	截至 2022年11月30日 授信金额	业务类型
14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5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7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6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7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8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5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19	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0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120,000	同业综合授信,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1	关联自然人	30,000	9,214	贷款业务、信用卡透支业务
本行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本行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2.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法人	2022年度 预计额度	截至2022年11月30日 交易金额	业务类型
1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	资产买卖业务
2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	信托保管、监管等服务类业务
3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0,000	7,656	信托保管、监管等服务类业务
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150,000万元	最大单笔90,000万元	现券买卖、质押式回购等具有公开市

序号	关联法人	2022 年度 预计额度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交易金额	业务类型
5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150,000 万元	最大单笔 99,750 万元	场交易价格的金融 市场类交易
6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50,000 万元	/	
7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50,000 万元	/	
8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50,000 万元	/	
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50,000 万元	最大单笔 19,505 万元	
10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 有限公司	最大单笔不超过 50,000 万元	/	
本行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本行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法人情况

1.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2 层、4 层，法定代表人：徐汉甫，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土地开发经营与整理、工程建设、设计与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总承包及市政道路桥梁养护（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5,729,330 万元、37,296,052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0,995,106 万元、11,303,478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112,298 万元、420,00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3,415 万元、-53,56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 189 号正商环湖国际 17 层，法定代表人：秦广远，注册资本：193,243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城市建设用地土地一级开发整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公共停车场管理；对公益事业的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建设；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售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5,039,707 万元、5,472,84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835,861 万元、2,077,76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425,917 万元、214,21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10 万元、-21,66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3.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工人南路 165 号，法定代表人：张慧云，注册资本：10,000 万元，经营范围：对道路、桥梁工程的投资及管理；道路、桥梁工程总承包；道路、桥梁工程维护及养护；对运输场站和物流设施的投资及管理；对城市基础设施及通信管线的投资及管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以上范围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532,346 万元、3,449,940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747,480 万元、1,741,834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70,894 万元、43,34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758 万元、-5,692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4.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友爱路 1 号，法定代表人：王明远，注册资本：30,000 万元，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混凝土预制构件

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人防工程专业承包，对外工程承包；物业服务，房屋租赁（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建材、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景观园林工程、建筑工程设计、研究；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咨询；工程测量；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617,363 万元、521,88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67,725 万元、69,179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62,787 万元、164,33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264 万元、1,770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5.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康宁街 100 号，法定代表人：张洲，注册资本：277,900 万元，经营范围：对轨道交通项目的工程投资；轨道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商业房屋租赁；物业服务；通信设备租赁；建筑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轨道交通相关业务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0,142,915 万元、21,415,38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6,130,942 万元、6,227,83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95,605 万元、60,48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6,066 万元、7,163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6.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融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97 号西侧第十层，法定代表人：石歆，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产业投资与运营及资产经营管理；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产业园区建设及运营；产业政策研究及投资咨询；企业增值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778,436 万元、4,082,444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2,208,586 万元、2,277,229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49,183 万元、64,37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10 万元、-2,79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股东郑州市财政局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7.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嵩山南路 1 号，法定代表人：梁嵩巍，注册资本：352,500 万元，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667,280 万元、2,841,549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407,898 万元、1,410,76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951 万元、76,83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84 万元、-1,050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持有本行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8.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法定代表人：刘新勇，注册资本：1,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6,192,640 万元、28,232,976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9,875,057 万元、10,462,378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4,121,279 万元、3,322,85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80,682 万元、64,01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9.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正光路 111 号晖达商务大厦 15 层 1503 号，法定代表人：朱志晖，注册资本：20,000 万元，经营范围：建材及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陶瓷制品、办公设备、体育用品、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计算机及配件、通讯网络器材的销售；房屋租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17,459 万元、316,151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238,341 万元、240,970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81,600 万元、54,38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562 万元、2,629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监事朱志晖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0.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2 号河南传媒大厦 26 层，法定代表人：成冬梅，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托管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管理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9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744,703 万元、3,601,629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189,253 万元、1,457,960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055 万元、223,71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9,933 万元、78,654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非执行董事姬宏俊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1.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湖金融岛中环路4号19号楼中原资产大厦，法定代表人：李明，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及处置；私募基金管理；财务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9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5,948,075万元、7,328,401万元，净资产分别为1,522,629万元、1,558,395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304,358万元、161,88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1,552万元、13,633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拟任非执行董事罗靖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2.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黄河东路10号，法定代表人：梁华军，注册资本：272,635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代理记账；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再生资源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检验检测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企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9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3,782,343万元、3,829,907万元，净资产分别为799,768万元、816,483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016,601万元、982,117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85,266万元、-114,741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股东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3.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法定代表人：菅明军，注册资本：464,288.47万元，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9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5,374,832万元、4,808,256万元，净资产分别为1,414,408万元、1,418,704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442,085万元、144,768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5,102万元、9,519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4.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4号，法定代表人：赵卫华，注册资本：400,000万元，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6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027,758万元、1,042,131万元，净资产分别为855,378万元、871,419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07,073万元、36,62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2,851万元、16,422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非执行董事姬宏俊先生为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5.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法定代表人：苏小军，注册资本：400,000万元，经营范围：经银监会批准，公司本外币业务经营范围如下：（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6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135,456万元、1,186,538万元，净资产分别为1,105,943万元、1,136,571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54,131万元、62,84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84,016万元、43,473万元。

关联关系：过去十二个月内，该公司现任董事长苏小军先生曾任本行非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6.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1号，法定代表人：许建平，注册资本：512,612.7451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提供保管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国际结算等外汇业务；基金销售业务；经营贵金属及代理贵金属；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9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40,034,057万元、43,711,793万元，净资产分别为2,900,816万元、3,197,767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783,608万元、568,49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60,284万元、137,995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非执行董事王世豪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7.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金座大厦，法定代表人：徐诺金，注册资本：2,007,500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末、2022年6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76,823,335万元、126,729,945万元，净资产分别为6,237,963万元、9,246,633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928,283万元、1,040,722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63,325万元、213,917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小建先生在该公司担任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8.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DEF单元、38层、39层，法定代表人：王军，注册资本：15,000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基金管理公司法人许可证》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021年末、2022年6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211,445万元、204,553万元，

净资产分别为 154,805 万元、154,24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00,579 万元、45,65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6,727 万元、6,280 万元。

关联关系：本行非执行董事姬宏俊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6.3.3 条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19.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熊儿河路 133 号 5 号楼，法定代表人：夏华，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003,325 万元、3,191,342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308,141 万元、326,74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87,847 万元、49,92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1,065 万元、18,600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且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夏华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0.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周口市扶沟县，法定代表人：殷魁伟，注册资本：6,0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09,342 万元、85,354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7,460 万元、7,549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3,684 万元、1,88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009 万元、318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

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1.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新密市溱水路与平安路交叉口东北角长隆金融大厦裙楼 1-4 层，法定代表人：殷魁伟，注册资本：12,5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20,065 万元、101,609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6,024 万元、16,039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3,193 万元、1,42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5 万元、15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2.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浚县城镇黄河路中段路西，法定代表人：赵丽娟，注册资本：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从事同业拆借；（七）从事借记卡业务；（八）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九）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22,651 万元、207,435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3,564 万元、14,280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7,872 万元、3,54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255 万元、1,716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且本行监事长赵丽娟女士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3.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驻马店市确山县盘龙镇 107 国道北段路西御景华府 1 号楼，法定代表人：冯涛，注册资本：5,00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57,590 万元、55,666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5,210 万元、5,257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957 万元、72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77 万元、1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4.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新郑市玉前路庆都首府小区 23 号楼，法定代表人：李用根，注册资本：10,58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62,418 万元、344,534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6,479 万元、13,162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8,904 万元、1,43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7 万元、-2,967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5.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官渡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张文建，注册资本：112,270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

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999,540 万元、1,651,397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171,117 万元、176,668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46,624 万元、30,45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025 万元、5,214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联营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26. 鄞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鄞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鄞陵县花都大道与花博大道交叉口东 100 米南侧，法定代表人：毛月珍，注册资本：7,049.5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153,114 万元、140,475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8,532 万元、8,547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4,374 万元、1,64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6 万元、15 万元。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行的联营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该公司为本行关联方。

上述关联法人均系依法注册成立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所涉及的 2022 年的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关联自然人情况

本行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本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4.上述第 1 至 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等。
- 5.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规定情形的。
- 6.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中国银保监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应当认定为本行的关联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行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及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有利于丰富客户渠道，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无利益输送以及价格操纵行为，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行的影响

本行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有利于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积极稳妥拓展公司业务，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本行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影响本行独立性，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本行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及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预计金额及所涉交易内容符合业务实际需求，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市场化定价原则。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审议，待委员会审议

通过后，将该议案逐级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独立意见

本行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要求，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对关联交易双方公平合理，定价和交易条件遵循一般市场化原则，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亦不存在损害本行及本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非关联董事经表决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2 日